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 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8年5月7日,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 接到控股股东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亚太集团")的通 知,获悉亚太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,现将有关 情况公告如下: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股 数(股)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解除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股份 比例
亚太集团	是	15, 000, 000	2017年4月20日	2018 年 5 月 3 日	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绍兴 分行	10. 45%
合计	_	15, 000, 000	_	-	_	10. 45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控股股东亚太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43,600,000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.77%,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 15,000,000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.80%。本次质押解除后,亚太集 团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94,600,000股,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65.88%,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.63%。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8日